



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滨自然资规告字[2021]3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原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滨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8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增价幅度(万元)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1-K054	黄河七路以南、渤海二十五路以东	43588	住宅	70	不小于1.5且不大于2.0	不大于20%	不小于35%	100	15553	7777
2021-K054地块:该地块按规划应配建100个学位的幼儿园,竞得者按应配建规模须出资740.5万元交至滨州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另须严格按照《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关于确定土地出让配建意见的复函》(滨开综执(2021)30号)要求,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换热站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1-K055	黄河七路以南、渤海二十四路以东	9106	商服	40	不小于1.0且不大于1.2	不大于35%	不小于20%	10	1744	1744
2021-K056	黄河七路以南、渤海二十三路以西	34172	住宅、商服(商服建筑面积占比不小于13%-15%)	70 40	不小于1.5且不大于2.0	不大于25%	不小于35%	100	12959	6480
2021-K056地块:该地块按规划应配建不少于3班幼儿园,竞得者按应配建规模须出资340.55万元交至滨州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另须严格按照《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关于确定土地出让配建意见的复函》(滨开综执(2021)32号)要求,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换热站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1-K057	黄河七路以南、渤海二十二路以西	17775	住宅	70	不小于1.5且不大于2.0	不大于25%	不小于35%	50	7144	7144
2021-K057地块:该地块按规划应配建不少于3班幼儿园,竞得者按应配建规模须出资209.195万元交至滨州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另须严格按照《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关于确定土地出让配建意见的复函》(滨开综执(2021)29号)要求,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换热站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1-K058	黄河六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	19963	住宅	70	不小于1.5且不大于2.0	不大于20%	不小于35%	50	7145	3573
2021-K058地块:该地块按规划应配建不少于3班幼儿园,竞得者按应配建规模须出资233.52万元交至滨州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另须严格按照《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关于确定土地出让配建意见的复函》(滨开综执(2021)31号)要求,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换热站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1-K059	黄河六路以北、渤海二十四路以西	27175	商服	40	不小于2.0且不大于2.5	不大于40%	不小于20%	100	8226	1646
2021-K060	黄河六路以北、渤海二十三路以西	90405	住宅、商服(商服建筑面积占比不小于6%-10%)	70 40	不小于1.5且不大于2.0	不大于20%	不小于35%	100	33396	6680
2021-K060地块:该地块按规划应配建不少于6班幼儿园,竞得者按应配建规模须出资1450.44万元交至滨州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另须严格按照《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关于确定土地出让配建意见的复函》(滨开综执(2021)28号)要求,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换热站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2021-K061	黄河六路以北、渤海二十三路以东	34225	住宅、商服(商服建筑面积占比不小于15%-18%)	70 40	不小于1.3且不大于1.8	不大于20%	不小于35%	100	12339	6170
2021-K061地块:该地块按规划应配建1所不少于12班幼儿园,与居住工程同步竣工验收,无偿移交至滨州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另须严格按照《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执法局关于确定土地出让配建意见的复函》(滨开综执(2021)27号)要求,完成社区工作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养老服务用房、换热站等公建配套设施的配建和移交,配建设施的具体位置和规模须在规划设计方案中予以明确。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及已购买滨州市土地而未交清土地出让金或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开发的除外),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出让文件获取方式

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网上挂牌出让文件。竞买申请人可登录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jypt.bzggzyjy.cn/bzweb/)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出让文件。

四、竞买申请及竞买保证金缴纳

本次公告所涉及地块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

竞买申请人须携带相关有效证件到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CA服务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并参与竞买(已办理过数字证书的竞买人可直接登陆网上交易系统使用)。

竞买申请人须在2021年12月14日16时30分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

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14日16时30分。

五、网上挂牌时间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

2021-K054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

2021-K055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5分。

2021-K056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10分。

2021-K057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15分。

2021-K058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20分。

2021-K059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25分。

2021-K060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30分。

2021-K061号地块:2021年12月6日8时30分至2021年12月16日9时35分。

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经系统询问,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六、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网上挂牌的竞得人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者确定为竞得人。

七、联系方式

滨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0543-3186937
联系人:孙女士
滨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543-3165508
联系人:杨女士
数字证书办理
电话:0543-3165535
联系人:李女士

2021年11月16日

遗失声明

联系电话:3186726 18654306492

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一轩家超市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编号:JY13716280021831,声明作废。

无棣县极品羊肉馆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丢失,编号:JY23716230009870,声明作废。

山东森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丢失,编号:3723013005921,声明作废,且寻回后不再使用。

山东省阳信昌泽物流有限公司鲁M46651(黄牌)车辆道路运输证丢失,证号:371622701294,声明作废。

山东省阳信昌泽物流有限公司鲁M4732挂(黄牌)车辆道路运输证丢失,证号:371622701295,声明作废。

滨州杏林医养健康管理中心银行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4660002908901,声明作废。

滨州市社会养老服务中心银行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4660003137601,声明作废。

滨州市滨城区众投不动产店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371602600581628,声明作废。

宋夫堂丢失阳信美豪居置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3日开具的购房首付款收据,收据编号:7967502,金额132162元(房号美域嘉园8-1-402),声明作废。

滨州市凯伦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371602200006115,声明作废。

公告

兹有周彬(姓名),身份证号:362330****10100218,因2021年1月至2021年9月未按照公司要求打卡考勤,且未履行请假手续,连续旷工时间早已超过7天,累计旷工43天,已严重违反泰康养老山东分公司规章制度,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泰康养老山东分公司员工考勤休假管理规定(2021年)》的规定,现决定2021年11月15日解除劳动关系。特此声明。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2021年11月16日